

节约经费开支 支援重点建设

本刊评论员

最近，财政部根据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大力节减行政事业经费，要过三年紧日子的精神，发出《关于控制行政事业经费和企业管理费开支的通知》，要求各地区、各部门按照通知精神，研究制定具体落实措施，发动群众，认真贯彻执行，尽可能地多节约经费开支，支援国家重点建设。

近几年，随着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不断发展，行政、事业经费和企业管理费开支适当增加一些，是必要的、合理的。但是，有些费用增加得过快过猛，行政管理费开支的增长幅度，超过了工农业总产值和国民收入的增长速度。1982年与1978年相比，工农业总产值和国民收入分别增长32.6%和27.8%，而行政经费开支却增长68.1%，且有持续增长之势。这是应当引起我们严重注意的。这几年，很多地方和部门根据国务院关于严格控制经费支出的精神，在经费管理上采取了一些措施，加强了管理，有的费用有所节减，但也还存在着控制不严，用钱不当的现象，有的还比较严重。有的单位人员增加过多，失去控制；有些单位用公款请客送礼、游山玩水，挥霍国家资金；还有些单位花钱大手大脚，铺张浪费，不讲资金使用效果；有些单位巧立名目，滥发奖金、津贴、实物等；贪污盗窃、私分公物的现象也屡有发生。这种情况发展下去，不仅增加国家财政负担，影响四化建设，还将损害党和政府同群众的关系，腐蚀干部职工的思想。大家知道，现在我们是在财政比较困难的情况下进行四化建设的，过几年紧日子，把节省下来的钱支援国家重点建设，发展国民经济，这是全局的需要。生产建设开支要注意节约，要克服重点建设重点浪费的现象。非生产性开支，包括行政

事业经费和企业管理费中的相当的部分，尤其应当注意节约。我们一方面要加强对干部职工进行艰苦奋斗、勤俭节约的思想教育，另一方面也要采取必要的措施，进一步控制行政、事业经费和企业管理费开支。

加强编制管理，严格控制人员经费和奖金发放，是节约经费开支的重要方面。1982年行政经费全国平均每人开支二千多元，这就是说，多增加一个人，国家每年要多开支二千多元，如果把人员编制压缩到最低限度，一年就可以节减大量的经费开支，用来支持国家的经济建设。同时，还要看到，人员偏多，编制失控，不仅增加经费开支，也不利于提高工作效率，改进工作作风。因此，编制工作应当在搞好行政、事业单位定编工作的基础上，切实加强日常编制管理工作。各级行政、事业单位，都应当结合管理体制、机构改革，实行定编定员，建立健全岗位责任制。要严格按照批准的编制执行，不能擅自和变相增加编制和人员。各级财政部门，要严格按照编制人数核拨行政、事业经费。各单位还必须切实执行国家规定的职工奖金、津贴、补贴、福利制度，凡是违反国家规定，擅自扩大发放范围和项目，提高发放标准的，都要坚决纠正。

公用经费和企业管理费还大有节约潜力可挖。行政、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和企业的管理费中，有些是工作和生产所必需的，应当予以保证；有些是属于行政性开支，应当进行压缩。据了解，这几年行政管理费中公用部分的开支比重，已超过“人头费”，这种情况是过去所没有的，其中有合理的部分，但也有不少是可花可不花的，甚至有漏洞和浪费现象，如果再不严加控制，将更加剧国家财政的困难。

因此，财政部发出的《通知》要求，1984年行政单位的公用经费，除业务费外，其余部分要比1983年实际开支压缩10—20%；事业单位的行政性开支，也要根据各自情况进行压缩；企业的管理费，除工资、职工福利基金、工会经费、折旧费、生产性修理费等可按国家规定提取和开支外，其余项目应当比上年实际开支压缩20%。只要我们采取有效措施，压缩不必要的会议，节约使用公用经费；整顿宾馆和招待所的收费标准，严禁用公款请客送礼、游山玩水，等等，压缩开支的要求是可以实现的。另外，为了保证行政、事业单位正常经费的需要，任何单位都不能挪用行政、事业费去搞基本建设。

加强物资管理，做到物尽其用，是提高资金使用效果，节约经费开支的重要措施。要挖掘物资使用方面的潜力，能不购置的，就不要购置，以减少闲置积压。对于行政、事业单位购置消费性的高级家具、设备，要从严控制，严格审批。对业务需要的各种设备、材料的采购，也要有计划地进行，防止重复购置。对大、中型设备要提倡专管共用，有些设备本单位利用率不高的，可面向社会，对外开放，长期闲置的，应设法调出。为了摸清家底，各单位应当进行一次清仓查库，建立、健全各项管理制度。

控制经费开支，还必须加强定额管理、预算外资金管理和差额预算单位的收支管理。科学、合理、先进的定额，是分配资金，检查资金使用效果的尺度。各级财政部门要配合主管部门，尽快制定和调整经费预算定额。凡是已经有定额的支出项目，要按定额核拨经费。一时难以制订定额的项目，或者不能按定额核算分配经费的，要重新审定预算基数，预算基数过高的要减下来。在预算执行中，事业计划、工作任务有较大变动的，也要及时调整预算。目前不少单位的预算外资金管理混乱，开支有浪费，有必要进行一次检查和整顿，切实加强管理。按规定应纳入预算内的收入，都要纳入预算管理。预算外资金应当主要用于事业发展和改善工作条件，真正起到补充预算资金不足的

作用。各单位所有的预算外收入，都要通过财会部门统一管理，坚决取缔“小钱柜”。实行差额预算管理事业单位，要合理组织收入，节约使用资金，严禁乱收费、擅自提高收费标准。凡未报经主管部门和同级财政部门批准的收费办法，都要停止执行。

控制行政、事业经费和企业管理费，是实现财政经济状况根本好转的一项重要工作。建国初期，毛泽东同志曾把“国家机构所需经费的大量节减”作为获得财政经济情况根本好转的三项条件之一。当前，在国家建设资金还不充裕的情况下，每一个干部职工都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，精打细算，厉行节约，为四化建设贡献力量。要大力表扬遵守财经制度，节约工作做得好的单位和个人，也要认真查处严重铺张浪费，违犯财经纪律的案件，决不让那些违犯纪律的单位和个人在经济上占到任何便宜。我们相信，随着整党工作的深入开展，必将促进各部门各单位加强纪律，克服浪费，使控制行政事业经费和企业管理费的工作取得良好的成效。

· 问题解答 ·

职工可否用国库券抵还借欠公款？

关于职工用国库券抵还所欠公款的问题，财政部、人民银行去年曾联合下发（83）财综字16号和（83）财综字53号两个通知。通知明确规定：过去职工借欠的公款，原则上应当归还现金，但对调离本地区和本部门的职工确实拿不出现金归还的，经本单位领导同意后，可用职工本人购买的国库券抵还所欠公款。职工抵还的国库券，可连同已到期的利息，一并计算折还。利率按国库券条例规定的利率计算，满一年的算一年，不满一年的不算利息。各单位收回抵还职工借欠公款的国库券，由本单位自行保存，到期兑取本息，在会计帐务上，一面核销职工欠款，一面增加库存国库券。

各单位对此要严格掌握，不凋离本地区和本部门的职工，一律不得用国库券抵还借欠的公款。抵还借欠公款的国库券，只限本人购买的，不能用亲友的国库券抵还借欠公款。（财政部综合计划司债务处）